

# 关于组织申报第三批陕西数理基础科学研究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

为积极落实国家强化基础研究、加强应用基础研究的要求，有效汇聚我省数学、物理学基础研究优势资源，充分发挥基础研究对秦创原科技创新的源头供给和引领作用，陕西省教育厅与西安交通大学联合共建“陕西基础科学（数学、物理学）研究院”，并设立“陕西数理基础科学研究项目”。陕西数理基础科学研究项目旨在促进我国在数学和物理领域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高层次人才培养、国内外学术交流与合作水平不断提升，产出一批具有重大影响的标志性、引领性、原创性成果，解决产业发展遇到的重大基础科学问题和技术瓶颈难题。现就做好陕西基础科学（数学、物理学）研究院第三批基础研究计划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项目类别与资助重点

“陕西数理基础科学研究项目”围绕基础数学、大数据分析的统计基础与核心算法、数学物理与可积系统、物态结构及功能调控、量子科学和先进光学等 5 个核心方向，设立重点项目、一般项目、青年项目等 3 类基础研究项目。

### （一）重点项目

重点项目包含学术创新类项目和学术交流类项目。其中，学术创新类项目主要用于支持学术能力优异、能够承担国家

级重大、重点项目或任务，并做出突出贡献、取得重要学术创新的基础研究团队。学术交流类项目主要用于组织相关领域的学术研讨会、举办“陕西数理论坛”和系列高端学术论坛等学术活动，加强项目的学术交流，促进项目群的形成和多学科交叉与集成。

重点项目学术创新类项目平均资助强度不超过 50 万元/项，每个项目可设置不超过 3 个子课题，并可由省内多个单位联合申报，参研单位总数不超过 3 家。重点项目学术交流项目平均资助强度不超过 36 万元/项，由研究院统一组织实施。重点项目执行期为两年。

## （二）一般项目

主要支持预期可以产生原创性科研成果，提升原始创新能力，有望承接国家级重大、重点项目或任务的基础研究团队。一般项目重点支持但不限于下设的研究方向，鼓励相关方向的基础研究申报。

一般项目平均资助强度不超过 16 万元/项，执行期两年，每个项目可设置不超过 2 个子课题，参研单位总数不超过 2 家。

## （三）青年项目

主要支持面向基础科学前沿展开探索研究，有望在原始创新方面取得突破和重要学术创新的基础研究青年科研人员。

青年项目平均资助强度不超过 8 万元/项，执行期两年，项目不再设子课题。

## 二、资助条件与要求

### （一）申报要求

项目申请人（即项目的实际负责人）应为陕西省内高校的正式在编在岗人员，并符合各类项目指南规定的基本申报要求。其中，青年项目的负责人在申请当年 1 月 1 日，男性申请人不超过 38 岁，女性不超过 40 岁。

### （二）限项规定

1. 对于前期承担陕西省教育厅科研计划项目在执行期结束后仍未完成结题或验收的负责人及参与人，本次不予支持。

2. “陕西数理基础科学研究项目”实行限项规定。高级职称人员作为负责人或参与人累计申报或承担的项目不超过 2 项，中级及以下职称人员作为负责人最多申报或承担的项目限 1 项（参与不限）；对于重点项目，执行期内仅限支持 1 项；同一研究主题禁止同时申请不同类型项目。

3. 申报内容应符合指南范围和要求。

4. 各类项目需要有明确的可考核指标。

5. 申请项目须符合国家有关保密规定和学术道德规范要求。违反相关要求，申报信息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立即取消。被列入负面清单的项目负责人不得参与后期本项目

的申报。

### 三、申报要求

1. 第三批陕西基础科学研究院科研计划项目申报使用“陕西基础科学研究院项目管理系统”（登录网址：<http://kygl.sneducloud.com/jcyjyxm>），申报系统共用“陕西省教育科研综合管理系统”中用户体系（登录网址：<http://kygl.sneducloud.com>），所有申报项目均实行网上在线申报。

(1) 校级管理员：使用项目校级管理员账号、密码登录“陕西基础科学研究院项目管理系统”，完成本校申报账号的发放和业务数据审核工作；(2) 申报人员：在“陕西省教育科研综合管理系统”中已有账号的人员，使用已有账号、密码登录“陕西基础科学研究院项目管理系统”，完成项目的申报工作，忘记密码请联系校级管理员重置；(3) 无申报账号人员联系各校级管理员在“陕西基础科学研究院项目管理系统”中生成账号，使用新账号完成研究院项目的申报工作。

2. 各单位要对照项目申报指南认真组织填写，确保申报资格的有效性和真实性，择优推荐。

### 四、申报注意事项

鼓励开展数学、物理学基础前沿领域探索性研究，优先支持原创性研究；优先支持前期已取得创新性成果并有望取得重大突破的青年学者牵头申报的项目；优先支持研究院参

与单位成员申报，鼓励构建跨校际、跨学科的研究队伍，共同开展联合攻关与协作研究，推动原创性成果产出；对不符合本研究数理研究院计划科学目标的项目不予受理。

未尽事宜，请与研究院联系

联系人：何老师

电话：029-82663339

邮箱：safs@xjtu.edu.cn

系统技术支持：029-87669498

相关项目通知请关注“陕西基础科学（数学、物理学）研究院”网站（登录地址：<http://safs.xjtu.edu.cn>）。